

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审核报告
2015 年度

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
审核报告

(2015 年 1 月 1 日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目 录

页 次

一、	审核报告	1-2
二、	2015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	1-4

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5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 审核报告

信会师报字[2016]第 113972 号

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全体股东：

我们接受委托，在审计了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明珠”）2015 年 12 月 31 日的合并及公司资产负债表、2015 年度的合并及公司利润表、合并及公司现金流量表、合并及公司所有者权益变动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的基础上，对后附的东方明珠《2015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进行了专项审核。

一、管理层的责任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53 号发布，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 109 号修订）的有关规定，编制《2015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并保证其真实性、完整性和准确性，提供真实、合法、完整的实物证据、原始书面材料、副本材料以及我们认为必要的其他证据，是东方明珠管理层的责任。

二、注册会计师的责任

我们的责任是在执行审核工作的基础上，对《2015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发表审核意见。

我们按照《中国注册会计师其他鉴证业务准则第 3101 号—历史财务信息审计或审阅以外的鉴证业务》的规定执行了审核工作，该准则要求我们遵守职业道德规范，计划和实施审核工作以对《2015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是否不存在重大错报获取合理保证。在执行审核工作的过程中，我们实施了检查会计记录、重新计算相关项目金额等我们认为必要的程序。我们相信，我们的审核工作为发表意见提供了合理的基础。

三、审核意见

我们认为，东方明珠管理层编制的《2015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已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的规定编制，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了备考合并口径及标的公司盈利预测的利润预测数与利润实现数的差异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
(特殊普通合伙)

中国注册会计师： 翟小民

中国注册会计师： 张雯

中国·上海

二〇一六年四月二十五日

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5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的说明

按照《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53号发布，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令第109号修订）的有关规定，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明珠”）编制了本说明。

一、 重组的基本情况

（一） 交易对方（重组方）

本次交易对方为原东方明珠的全体股东、上海尚世影业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上海五岸传播有限公司全体股东、上海文广互动电视有限公司 68.0672% 股权对应股东、上海东方希杰商务有限公司 84.156% 股权对应股东。

（二） 交易概述

- 1、 换股吸收合并原东方明珠；
- 2、 发行股份并支付现金收购上海尚世影业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尚世影业）100% 股权、上海五岸传播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五岸传播）100% 股权、上海文广互动电视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文广互动）68.0672% 股权、上海东方希杰商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东方希杰）84.156% 股权；
- 3、 非公开发行股份募集配套资金。

（三） 交易价格

本次交易标的价格以具有证券业务资格的资产评估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评估结果为基础，经交易各方协商确定。

1、 换股吸收合并

百视通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百视通”）以新增股份换股吸收合并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原东方明珠”）。本次交易完成后，百视通作为存续方，原东方明珠将注销法人资格，其全部资产、负债、权益、业务和在册人员将并入百视通。换股价格根据百视通和原东方明珠审议本次交易的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由此确定换股比例。

本次换股价格根据百视通和原东方明珠审议本次交易的首次董事会决议公告日前 20 个交易日的股票交易均价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确定，由此确定换股价格及换股比例。经除权除息调整后，百视通换股价格为 32.43 元/股，原东方明珠换股价格为 10.63 元/股。根据上述换股价格，原东方明珠与百视通的换股比例为 3.05: 1，即每 1 股百视通新增发行股份换取 3.05 股原东方明珠股份。合并完成后，百视通更名为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2、各收购资产的收购价格具体如下：

1) 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东洲资评报字(2014)第 0785291 号《关于百视通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拟换股吸收合并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上海尚世影业有限公司评估项目—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尚世影业采用收益法的评估值合计为 168,000.00 万元。经贵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一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尚世影业 100% 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168,000.00 万元。

2) 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东洲资评报字(2014)第 0743077 号《关于百视通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拟换股吸收合并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涉及的上海五岸传播有限公司评估项目—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五岸传播采用收益法的评估值合计为 24,500.00 万元。经贵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一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五岸传播 100% 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24,500.00 万元。

3) 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东洲资评报字(2014)第 0759154 号《关于百视通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拟换股吸收合并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所涉及的上海文广互动电视有限公司评估项目—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文广互动采用收益现值法的评估值合计为 39,900.00 万元。经贵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一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文广互动 68.0672% 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271,588,128.00 元。

4) 根据上海东洲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沪东洲资评报字(2014)第 0504143 号《关于百视通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拟换股吸收合并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及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所涉及的上海东方希杰商务有限公司评估项目—企业价值评估报告书》，截至 2014 年 7 月 31 日，东方希杰采用收益现值法的评估值合计为 660,000.00 万元。经贵公司与交易对方协商一致，本次发行股份购买东方希杰 45.2118% 股权的交易价格为 2,983,978,800.00 元，并通过支付现金向 Homeland Evolvment Limited、CHS

Holdings Ltd.、Tai Shan Capital I,Limited、Tai Shan Capital II,Limited、SBCVC Company Limited、CTC Captial Partners I,L.P 和詠利投资购买其持有的东方希杰合计 38.9442%股权。

(四) 重大资产重组进展情况

- 1、 2014 年 11 月 21 日，公司召开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九次会议，审议通过了本次实施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 2、 2014 年 12 月 26 日，公司召开 2014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本次实施公司换股吸收合并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公司向特定对象发行股份和支付现金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等重大资产重组事项的议案及相关议案。
- 3、 2015 年 4 月 17 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出具证监许可[2015]640 号《关于核准百视通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及吸收合并上海东方明珠（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的批复》，核准本次交易。
- 4、 截止 2015 年 6 月 8 日，股权出资实际情况如下：
 - 1) 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弘毅贰零壹零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上海文化产业股权投资基金合伙企业（有限合伙）、上海联新二期股权投资中心（有限合伙）、黄建新、张小童、陈澍以其各自持有的上海尚世影业有限公司的股份进行出资，本次用于出资的尚世影业股份比例合计为 100%。
 - 2) 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上海五岸传播有限公司的股份进行出资，本次用于出资的五岸传播股份比例为 100%。
 - 3) 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以其持有的上海文广互动电视有限公司的股份进行出资，本次用于出资的文广互动股份比例为 68.0672%。
 - 4) 上海文化广播影视集团有限公司、北京同方创新投资有限公司、同利创业投资有限公司、上海亿友商贸有限公司以其各自持有的上海东方希杰商务有限公司的股份进行出资，本次用于出资的东方希杰股份比例合计为 45.2118%。并以部分配套募集资金购买各股东持有 38.9442%的股权。

- 5、 2015 年 5 月 14 日，公司申请非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股票 308,356,457 股，每股面值 1.00 元，发行价格 32.43 元，共计募集配套资金 10,000,000,000.00 元。

二、 2015 年度盈利预测情况

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情况

本公司编制的 2015 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报告已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核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4446 号审核报告。该盈利预测假设本公司 2015 年 1 月 1 日已完成了上述吸并及收购行为。公司按照此构架持续经营状态下编制的。

根据本公司编制的 2015 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公司 2015 年度净利润为 308,645.62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为 274,703.71 万元。

三、 2015 年度盈利预测实现情况

2015 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实现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名称	实际数（备考口径）	预测数	差额	是否完成
净利润	309,030.55	308,645.62	384.93	是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90,671.73	274,703.71	15,968.02	是

注： 2015 年度备考合并盈利预测假定合并已在 2015 年 1 月 1 日完成，包含了公司原构架下的 2015 年度全年的合并利润及标的资产 2015 年全年的合并利润，故 2015 年的实际数与之保持同口径计算，包含上市公司原构架及标的资产 2015 年全年的利润实现数据。

综上所述，本公司合并备考的盈利预测已经实际实现。

上海东方明珠新媒体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4月25日